山东省教育厅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
中共山东省委网信办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山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
山东省妇女联合会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鲁教基字〔2023〕5号

山东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市委宣传部、网信办，市财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实施方案》，推进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全面提升育

人水平，决定启动实施促进青少年读书系列行动，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山东省教育厅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　中共山东省委网信办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山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　山东省妇女联合会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山东省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引导、激励和促进青少年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从丰富读书内容、改善读书环境、创新读书载体、增强家校社合力等方面持续用力，常态化组织开展促进青少年读书系列行动，提升广大青少年的思想道德素质、文化修养和科学素养，进一步打好中国底色、拓宽文化视野、增强历史自觉和文化自信，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通过 3 到 5 年的努力，有利于青少年读书的条件进一步完善，校内外阅读氛围更加浓厚，“书香校园”“书香家庭”建设水平显著提高，覆盖各学段的阅读服务体系基本建成，青少年学生阅读激励机制建立健全，广大青少年学生阅读量明显增长，阅读兴趣、阅读能力持续提升，为养成终身阅读习惯打好根基。

二、主要措施

（一）读书资源扩增行动。

1. 加强学校图书配备。根据教育部发布的中小学生阅读推荐书目和中小学图书馆馆配推荐书目，每年发布我省中小学生阅读推荐书目，指导各地各校做好图书配备，保障学生阅读需

要。完善高校和职业院校图书馆藏资源，丰富思想政治教育、优秀中华传统文化、科技创新、工匠精神等类别图书。学校根据学生阅读特点，合理配置纸质图书、电子图书、有声图书，丰富读物类型。探索以学区为单位开展中小学跨校图书交流，鼓励高校对驻地中小学出借部分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和综合性图书，建立图书共享机制。

2.丰富乡村学校资源。省级统筹利用中央转移支付和省有关资金，为乡村中小学补充配备部分图书，丰富乡村学生阅读资源，助力乡村教育振兴。协调社会力量向省乡村教育振兴实验区捐赠适宜的优秀图书。创新农家书屋建设模式，推进乡村学校图书馆（室）与农家书屋共建共享，放大图书资源使用效益，促进农村中小学生阅读。

3.加强数字资源建设。充分发挥数字阅读资源作用，做好国家智慧教育读书平台、中国语言文字数字博物馆、山东教育电视台“悦读·成长”平台等资源的推广应用，服务学生线上阅读，拓宽读书渠道。

（二）学校环境优化行动。

4.加强中小学图书馆建设。完善山东省中小学图书馆省级规范化标准，到2027年，所有中小学图书馆达到省级规范化水平，图书馆在培养学生阅读习惯、提高学生阅读能力、培育学生核心素养、促进全民阅读等方面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开展

中小学星级图书馆创建，2023—2027年，每年遴选600个左右“山东省中小学星级图书馆”，示范引领图书馆建设提升。

5.推动“书香校园”建设。提高省市县三级“书香校园”建设水平，每年遴选200所左右省级“书香校园”，其中乡村学校不低于50%，积极争创全国“书香校园”。到2027年，中小学各级“书香校园”覆盖率达到50%以上。修订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指导学校利用教室、走廊、校园等空间，设置读书角、放置图书架、开设书报亭等，方便学生即时阅读、处处可读。

（三）日常教学融入行动。

6.提升阅读课程质量。推进中小学“达标课堂”建设，高质量开好语文课，每周至少安排1节阅读课，加强历史文化、科普知识、法律常识、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阅读。鼓励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根据办学实际设置阅读课程，设立必修或选修学分，加强科技史、科学发展趋势、文学、历史、哲学、艺术、劳动模范、大国工匠等方面的阅读。

7.提高阅读成效。学校指导学生根据年龄特点和兴趣选择适宜的图书，引导每一名学生制定读书计划，提倡开展整本书阅读、“沉浸式”阅读，定期开展阅读体会交流分享，提高整体认知能力。结合学科、专业教学内容和进度，有针对性地指

导学生阅读相关课内外读物，加强全学科阅读，提高教学和阅读成效。

8.全面融入少先队活动。以少先队中队为单位，利用每周一课时的少先队活动时间，广泛开展“红领巾阅读课”，推出阅读主题线上队课和线下活动，打造工作品牌，加强少年儿童思想引领和政治启蒙。各级少先队组织围绕提升少年儿童阅读、表达、写作能力，开展红领巾特色章争章活动和“书香中队”创建。

9.全面融入课余活动。学校将阅读纳入课后服务内容，建立读书社团或兴趣小组，开展阅读活动项目，带动学生互助互促开展阅读。将读书纳入寒暑假期作业设计，学校有针对性地为学生提供假期读书清单，指导学生完成拓展任务。试点开展“每周读一本书”活动，培养自主阅读、热爱读书的好习惯。

（四）家庭阅读引导行动。

10.加强家庭阅读指导。加强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和家长学校建设，将阅读指导和交流作为重要工作任务，提高家长阅读意识和指导能力。推进中小学家访全覆盖，将学生读书作为家校沟通的重点内容，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读书理念，参与孩子阅读计划的制定和执行。

11.开展家庭阅读交流。开展“亲子共读一本书”“晒晒我家书单”“家庭读书故事征集”等活动，努力营造家庭读书良

好氛围。开展“亲子读书交流会”，集中展示亲子阅读成果，传播亲子阅读理念，引领家庭阅读风尚。

12.选树家庭阅读典型。每年评选推广一批“书香家庭”，鼓励家长带头读书，推动阅读成为家庭生活方式。推广“家庭图书馆”经验，通过学校临时出借、图书馆借阅、家庭筹集等方式汇集青少年适宜图书，构建“学校+图书馆+家庭”的家庭阅读新模式，引导青少年自主互助阅读，带动家长及社会全民阅读。

（五）社会资源支持行动。

13.加大优秀资源供给。适当增加适宜青少年阅读的出版选题。广泛利用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加强科学教育，普及科学常识，激发青少年学生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培养科学思维方式和探究能力。

14.优化社会阅读环境。推广城市书房建设经验，在图书馆、书店等场所设置青少年阅读专区，鼓励街道和社区将空置的房子免费提供给个人或民营企业建设社区书店。将引导青少年读书作为“为小”志愿服务活动的重要内容，支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乡村“复兴少年宫”、社区文化活动室配备青少年读物，开放阅读空间。

15.加强青少年阅读指导。成立全省青少年阅读指导团队，邀请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等专家学者和大国工匠、榜样人

物等进校园、或利用公共文化场所和各类媒体，开展领读指导。组织高校大学生深入农家书屋开展阅读推广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提升农村少年儿童阅读质量和综合素质。

（六）实践考察体悟行动。

16.注重读思行结合。按照国家要求实施“学习新思想 做好接班人”“学科学 爱科学”“典耀中华”等主题读书行动，推动爱国主义读书教育等各类青少年读书行动与开展红色教育、研学实践、志愿服务等紧密结合，引导广大青少年既读有字书、又读“无字书”，做到学用相长、知行合一。组织各类青少年校外活动基地广泛开展面向青少年学生的读书践悟活动，每年推广一批活动形式多、服务能力强、教育效果佳的典型案例。中小学生参加读书研学活动情况计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

（七）读书交流展示行动。

17.创新丰富活动形式。举办“泰山杯”中小学生读书征文大赛，打造山东省读书品牌项目。继续办好中华经典诵写讲、中小学生寒暑假读好书等活动，组织全省中小学生课本剧展示活动，不断创新形式，提升活动成效。广泛组织读书月、读书周、读书节活动，丰富学生阅读积累，在山东教育电视台、山东教育社融媒体平台展示各类读书活动成果。

18.开展黄河主题读书活动。组织发起沿黄9省（区）青少年儿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诵读传习活动，以传承黄河文化

为主题开展优秀传统文化经典诵读大赛、普通高中学生辩论邀请赛、原创儿童图画书素材创意大赛等活动，全力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新标杆。适时召开黄河流域青少年阅读大会。

（八）读物规范治理行动。

19.规范课外读物推荐。中小学校组织语文教师和有关学科教师按程序联合推荐学生读物，高等学校和职业院校教师应结合专业特点向学生推荐必要的阅读书目。禁止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课外读物，学校不得组织学生或家长付费统一购买课外读物。

20.严格进校读物管理。学校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读物入校前置审核，建立入校读物常态化审查机制，原则上每学年开展一次，及时淘汰内容陈旧过时的图书，坚决防止有害图书进入校园。中小学读物信息要在教育部读物管理系统中及时填报和更新。

（九）读书激励保障行动。

21.选树先进典型。加强教师阅读指导能力培训，定期开展“悦读·成长”名家名师进校园活动，激发学生阅读热情，提高学生阅读自觉性主动性。及时总结遴选推广各地各校读书工作优秀案例，每年评选表扬一批“优秀阅读指导教师”“齐鲁书香少年”。

22.加强工作保障。将青少年读书工作开展情况纳入教育质量评价和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双月点评”，定期调度通报各地工作进展。将学生阅读素养作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重要内容，建立阅读调查制度，以青少年学生为重点开展全民阅读状况调查，适时发布全省居民阅读指数和校园阅读指数。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教育厅联合相关部门成立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指导委员会，加强工作协调推动和专业指导。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山东教育电视台，负责日常工作落实和相关活动组织实施。省教育厅遴选一批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示范区。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将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统筹协调和分类指导，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举措，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经费和条件保障，切实抓好组织落实。学校党组织要加强对青少年读书行动的领导，“一校一案”认真研究制订具体行动计划，充分发挥好学校阅读指导机构作用，面向全体师生切实做好宣传动员和部署实施。

（二）凝聚工作合力。省教育厅将青少年读书行动开展情况作为全环境立德树人实验区遴选的重要内容，加以重点推进。各级宣传、网信、文化和旅游部门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优势，有效利用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科技馆等社会公共资源，鼓励高等学校、高科技企业、

制造企业向青少年学生开放参观，支持院士、专家编写科普读物，鼓励各地遴选一批青少年学生阅读基地。

（三）融入全民阅读。各地各校要把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作为深化全民阅读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利用社会公共资源和专业力量积极支持青少年读书行动。充分发挥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作用，促进广大家长乃至全社会更加广泛地开展阅读活动，提升全民阅读活动影响力，拓展活动实效。教育系统广大干部教师要主动参与全民阅读，带头制定读书计划，与学生同书共读、同学共进，定期分享读书感悟，努力成为读书行动的参与者、实践者、指导者和推广者。

（四）营造良好氛围。各地各校要不断探索创新深化青少年读书行动的有效途径，及时总结凝练典型经验，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各级有关媒体要开辟专栏专刊或刊发相关文章，宣传典型经验做法，制作播出青少年阅读公益广告、宣传片、动漫短片等，多渠道广泛传播，营造良好环境和浓厚氛围。

各市促进青少年读书行动实施方案请于 5 月 31 日前报省教育厅。